

证券代码: 000935

证券简称: 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 2016-43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了本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和议案等相关事宜。

经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提议,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将增加一项提案, 即《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经核查, 截至目前,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持有公司股份 444, 030, 333 股, 持股比例 58.16%, 扣除因应补偿的股份后 (补偿事宜请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拟执行盈利补偿承诺的公告暨回购预案》), 持股数量 392, 667, 259 股, 持股比例 51.43%, 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变更后股东大会通知及文件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含临时提案）》和《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含临时提案）》。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3 日